

山西师范大学

党委办公室文件

党办发〔2018〕3号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关于做好寒假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本学期即将结束，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和学校总体工作部署，现就做好寒假期间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谋划好 2018 年的工作

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假期时间提前谋划好 2018 年的各项工作安排，确保学校新学期的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各学院要鼓励教师充分利用好假期开展科研工作的好时机，潜心钻研科研工作，争取多出成果，努力为学校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二、做好安全稳定工作

各单位要强化安全责任意识，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各单位负责人作为安全稳定工作第一责任人，要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切实加强领导，及时掌握影响安全稳定的各种因素，认真制定并落实好各项应对预案、措施。要进一步完善、细化各项应急处置预案，强化应急处置力量准备，确保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迅速响应，及时处置。

各学院、外事处分别指定专人负责留校过春节的外地学生和留学生的管理工作，组织好节日活动。学生、保卫、后勤等部门要协同做好留校学生管理、安全保卫和后勤保障等工作。各学院辅导员要掌握学生寒假期间活动情况，特别要掌握外地学生离校和返校的具体时间。

要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加强安全检查。有关部门要对教学、科研和生活设施进行排摸检查，并加强各类实验室及设备器材的使用管理，严格管控易燃易爆化学制品和特种设备，及时消除各种事故隐患。

要加强安全教育，特别是做好学生寒假返校前后的安全教育，利用各种渠道，提醒师生员工注意交通安全、饮食安全、人身财产安全，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要加强校园安全管控，

加大校园安全巡查力度，进一步规范校园内车辆管理，加强门卫值守，严防社会闲杂人员进入学校滋生事端。要重视并切实做好信访工作，及时发现和化解不稳定因素，确保寒假期间学校和谐稳定。

三、务实节俭廉洁过节

各单位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模范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实施办法具体规定和反对“四风”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以及省高校工委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的各项规定，积极营造节俭文明过节氛围。针对寒假春节和新学期开学前后等重要时间节点，严格执行廉洁从教要求，切实防止节日假期不正之风反弹。宣传部门要加强宣传，倡导和建设节约文化，努力形成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浓厚氛围。纪检监察部门要切实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确保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落到实处。

四、认真做好值班工作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假期值班工作，严格落实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强化值班岗位责任，严肃值班纪律，带班领导要随时掌握本单位工作动态。要做好日常事务的办理，确保信息联络畅通。

学校值班电话：2051021（校办），2051291（党办）。

学生处值班电话：2051066,2051067。

保卫处值班电话：2051110。

后勤处值班电话：2051121（报修），2051128（学生公寓）

特此通知。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2018年1月18日